

阳春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阳春市统计局

2023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阳江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以赴稳增长促发展，全市经济稳中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供给需求稳步改善，民生保障稳固有效。

一、综 合

2023 年，全市户籍人口 1221925 人，其中城镇户籍人口 380518 人。全市常住人口 882639 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388291 人。全年新增城镇就业人数 2427 人。

根据阳江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3 年阳春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初步核算数）363.03 亿元，同比增长 3.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66.6 亿元，同比增长 5.0%；第二产业增加值 103.54 亿元，同比增长 0.6%；第三产业增加值 192.89 亿元，同比增长 4.6%。三次产业比重为 18.3：28.5：53.1。全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41151 元，同比增长 3.6%。

二、农 业

全年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17.68 亿元，同比增长 5.5%。

全年农业产值 60.03 亿元，同比增长 4.4%。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77.01 万亩，比上年增加 0.12 万亩；粮食总产量 27.58 万吨，增加 0.01 万吨。蔬菜种植面积 43.96 万亩，增加 1.59 万亩；蔬菜产量 46.83 万吨，增加 2.04 万吨。花生种植面积 18.4 万亩，增加 0.43 万亩；花生产量 2.9 万吨，增加 0.07 万吨。水果总产量 29.96 万吨，增加 1.55 万吨。

全年牧业产值 40.75 亿元，同比增长 5.6%。全年肉类总产量 14.68 万吨，同比增长 6.3%。其中，猪肉产量 12.61 万吨，同比增长 6.0%；禽肉产量 1.89 万吨，同比增长 9.9%。

全年林业产值 6.78 亿元，同比增长 16.4%。其中，全年完成造林面积 2069 公顷。

全年渔业产值 4.41 亿元，同比增长 2.5%。全年水产品产量 3.55 万吨，同比增长 2.4%。

全年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 5.71 亿元，同比增长 8.3%。

三、规上工业、建筑业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0.1%，其中，采矿业增长 5.2%，制造业下降 1.6%，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6.0%。

按轻重工业分，轻工业增长 3.1%，重工业持平。按主要行业分：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1.5%，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下降 4.7%，金属制品业增长 6.1%，通用设备制造业下降 10.3%，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5.6%。



全市资质等级以上建筑企业 31 家，实现总产值 17.51 亿元，同比下降 21.5%；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26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41.4%。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0.8%，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6.4%，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投资同比增长 7.8%，民间投资同比增长 30.5%。

在固定资产投资中,工业投资同比增长 41.6%。其中,工业技改投资同比增长 49.7%,装备制造业投资同比下降 27.4%。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 17.83 亿元,同比下降 5.2%。商品房销售面积 59.03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3.7%,其中住宅 55.42 万平方米,下降 18.2%。商品房销售额 32.43 亿元,同比下降 20.4%,其中住宅 30.18 亿元,下降 15.2%。

五、国内贸易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54.62 亿元,增长 4.2%,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 1.1%。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 13.73 亿元,同比下降 9.8%;限额以下单位消费品零售额 140.89 亿元,同比增长 5.8%。批发业销售额 61.13 亿元,同比下降 0.1%;零售业销售额 89.12 亿元,同比增长 4.2%;住宿业营业额 1.09 亿元,同比增长 3.3%;餐饮业营业额 14.10 亿元,同比增长 11.3%。

六、对外经济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221492 万元,同比下降 0.68%。其中:进口总额 147940 万元;出口总额 73552 万元。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 228 万美元,同比减少 94.15%。合同利用外资 0 万美元,同

比下降 100%。

七、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年公路运输 3232.24 万吨，增长 8.16%。全年旅客发送 54.3741 万人，增长 179.48%。

年末全市民用汽车保有量 131957 辆，比去年增长 2.62%；民用轿车保有量 116324 辆，比去年增长 2.76%。

全年固定电话用户 8.42 万户，同比下降 12.4%。年末移动电话用户 80.27 万户，同比增长 1.0%。

全年接待旅游总人数 187.32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31.7%，旅游总收入 18.58 亿元，比上年增长 68%。国内旅游人数 186.04 万人次；国内旅游总收入 18.57 亿元。全年接待境外游客人数 1.28 万人次。

八、金融

2023 年末全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524.72 亿元，比年初增长 10.45%，其中，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560.61 亿元，增长 6.93%。在境内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中，住户存款余额 432.01 亿元，增长 2.27%；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 62.91 亿元，增长 14.08%；广义政府存款 43.89 亿元，下降 2.74%。

全市全年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357.85 亿元，比年初增长 12.21%。其中，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366.28 亿元，增长 2.36%。在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中，住户贷款 256.53 亿元，增长 1.39%，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109.2 亿元，增长 4.69%。

九、教育和科学技术

2023 年全市各类中等职业教育(含技工学校)招生 2453 人，比上年减少 14.94%，在校生 7513 人，比上年增长 2.75%，毕业生 1872 人，比上年增长 15.34%；普通高中招生 6663 人，比上年增长 6.90%，在校生 18989 人，比上年减少 0.47%，毕业生 6741 人，比上年增长 18.30%；普通初中招生 16216 人，比上年减少 2.41%，在校生 48137 人，比上年增长 6.45%，毕业生 13534 人，比上年增长 2.03%；普通小学招生 14029 人，比上年增长 5.21%，在校生 88470 人，比上年减少 2.53%，毕业生 16248 人，比上年减少 1.49%；特殊教育招生 30 人，比上年增长 3.45%，在校生 159 人，比上年增长 0.63%；幼儿园在园幼儿 30911 人，比上年减少 11.04%。

2023 年全年专利授权量 1021 件，同比下降 1.73%。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 54 件，同比增长 68.75%；实用新型授权量 616 件，同比增长 31.06%；外观设计授权量 351 件，同比下降 34.64%。

2023 年，全市共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30 家，实现工业总产值 186.29 亿元，比去年减少 4.24%；营业收入 189.62 亿元，比去年减少 7.17%；高新技术产品销售收入 179.91 亿元，比去年减少

4.45%。此 30 家高新技术企业共投入 7.16 亿元研发费用，比去年减少 4.15%；拥有的科技研发人员 1072 人，与去年基本持平。

至 2023 年，阳春市现有广东省技术创新专业镇 7 个，有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7 家，阳江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7 家。现有阳江市新型研发机构 1 家，阳江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2 家；建设有广东省农村创新创业星创天地 1 家、省级众创空间 1 家。

十、文化、卫生和体育

2023 年共有文化事业机构 3 个，艺术表演团体机构 1 个，文化馆 1 个，公共图书馆 1 个，博物馆 1 个。广播电台 1 座，电视台 1 座。

2023 年广播人口覆盖率 99%，电视人口覆盖率 98%，广播电视混合人口覆盖率 98%。新闻、出版等事业健康发展。

2023 年年末全市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779 间，其中市直公立医疗卫生机构 8 间，乡镇卫生院 15 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间，民营医院 10 间；全市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年末实有床位 5586 张，其中市直公立医疗卫生机构 2555 张，乡镇卫生院 1237 张。年末全市医疗机构共有各类卫生技术人员 5544 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2041 人，注册护士 2537 人。

十一、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2023 年全市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868 元，同比增长 4.6%。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189 元，同比增长 3.4%，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238 元，同比增长 5.8%。

2023 年全市参加失业保险 37434 人，比上年减少 1.27%；企业养老保险 56883 人，比上年增长 2.45%；机关养老保险 17298 人，比上年减少 0.44%；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534514 人，比上年减少 0.41%；工伤保险 71147 人，比上年减少 10.20%；生育保险 53972 人，比上年减少 4.68%；职工医疗保险 84179 人，比上年减少 3.78%；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881946 人，比上年减少 0.24%。全年征收社会保险基金 19662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47%。

全市有福利院 1 间，床 206 张；敬老院 17 间，在院人数 297 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在巩固中提高，低保保障面扩大，全市得到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 2.8583 万人。

十二、资源、环境和安全生产

2023 年全市无新建自动气象观测站，目前全市有 1 个国家基本气象观测站，28 个区域自动观测气象观测站。2023 年全年日照时数 1760.8 小时，降水量 2950.2 毫米。

全年全社会综合能源消费量 380.42 万吨标准煤，同比增长 2.4 %。全社会用电量 42.0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87%。其中，工业用电量 28.49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2.45%。

全年完成迹地林更新 4810.59 公顷；低产低效林改造 1312.7 公顷；封山育林 700 公顷；活立木蓄积量 2014.2 万立方米。全市森林覆盖率 68.35%。

全市共有自然保护区 2 个，总面积 2.21 万公顷。

全年全市建成生活污水处理厂 16 个（城市污水处理厂 1 个，镇级污水处理厂 15 个，2023 年度新增 0 个）日处理能力达 10.41 万吨（其中城市污水能力 7.78 万吨，镇级污水能力 2.63 万吨）。全市建成工业污水处理厂 1 个，日处理能力达 0.5 万吨。

全年城区产生生活垃圾量共 10.32 万吨，处理量 10.32 万吨，市区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 100%。

全年市区大气六项污染物二氧化硫（SO₂）年平均浓度为 11 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NO₂）年平均浓度为 17 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第 95 百分位数为 1.0 毫克/立方米，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为 119 微克/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平均浓度为 35 微克/立方米，细颗粒物（PM_{2.5}）为 15 微克/立方米，均符合国家二级标准要求。AQI 达标率为 99.7%，综合指数 2.52。

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经营性事故 54 起，各类生产经营性事故造成死亡 37 人，受伤 35 人，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3.95 万元。其中，道路交通事故 52 起，死亡 35 人，受伤 35 人，交通事故直接

经济损失 3.95 万元；工矿商贸事故 0 起，死亡 0 人，受伤 0 人，直接经济损失 0 万元；火灾事故 0 起。其他行业事故 2 起，死亡 2 人。

注：1、本公报各项统计数据为初步统计数。

2、地区生产总值、三大产业增加值、农业总产值、工业增加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和人均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行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

3、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与各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4、本公报第一至第五项中的综合、农业、工业和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国内贸易资料由统计部门提供，第六至第十二项的资料由其他部门提供。
